

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文件

甬建发〔2023〕88号

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印发《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购销
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《宁波市预制桩购销
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的通知

各区（县、市）、开发园区住房城乡建设、市场监管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市预拌混凝土、预制桩购销行为，维护购销合同当事人合法权益，加强质量管控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《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（示范文

本)》《宁波市预制桩购销合同(示范文本)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《关于印发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(示范文本)的通知》(甬建发〔2022〕50号)同时废止。

- 附件：1.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(示范文本)
2.宁波市预制桩购销合同(示范文本)



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3年12月4日

